

关于长城证券长鑫收益宝 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原管理人自有资金退出的公告

尊敬的广大投资者：

2025 年 9 月 15 日是长城证券长鑫收益宝 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（以下简称“本集合计划”）的开放期，我司根据《长城证券长鑫收益宝 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资产管理合同》和《长城证券长鑫收益宝 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说明书》约定，综合考虑本集合计划管理人主体变更的情况，原管理人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启动了自有资金退出流程并于 2025 年 9 月 15 日共安排 21,636,506.69 份自有资金份额退出本集合计划，退出后其自有资金参与份额 0 份。

特此公告。

长城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

2025 年 9 月 18 日

